

安徽省怀远县水利局

关于注销怀远县诚露饮用水有限公司取水 许可证的公告

为进一步加强水资源管理和保护，规范取用水行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七十条、《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60号）第四十四条、《取水许可管理办法》第三十条的规定，鉴于怀远县诚露饮用水有限公司已连续停止取水满2年，我局依法注销该企业取水许可证，现向社会公告。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如有取水，视为无证取水。如对本决定有异议，可以自本公告发布起5个工作日内，向我局提出听证申请或者进行陈述和申辩，逾期不提出听证申请或者进行陈述和申辩的，将视为放弃听证、陈述和申辩的权力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电话：0552-8321605

